

暫緩垃圾徵費 環保以民為本

時評

政府昨日宣布暫緩於8月1日推行垃圾徵費計劃，但沒有公布確實的實施日期。此舉令不少市民舒了一口氣。垃圾徵費具體執行措施年初甫公布，立即惹來各界憂慮和非議，社會上出現始料未及的震動。其實，公眾並非反對環保，而是擔心執行時相當擾民，容易產生社會副作用，代價不菲。當局從善如流，經過八個星期的先行先試，發現確實存有不同問題，於是決定暫緩。這一決定是順應民意及尊重客觀的負責任施政態度，值得讚許。

平心而論，垃圾徵費的理念和目標

本身並沒有太大問題，關鍵是在設計推出具體執行措施時，卻似未有顧及其他政策目標和市民正常生活，造成不少干擾並難以執行。而且有意見認為，這些具體措施的本質，是以金錢懲罰來遏抑市民購物意慾從而減少產生垃圾。基層家庭相對於富裕家庭，亦更容易遏抑子女購買學習材料和教育電子產品。前線清潔單位覺得容易誤墮法網。一些物管公司因此而加價的幅度驚人……正如政務司副司長卓永興總結先行先試的結果指出，市民認為垃圾收費的操作繁複，其社會影響面是史無前例。立法會議員

亦普遍支持暫緩收費。

事實上，推行垃圾徵費的本意，其一是履行2050年前實現碳中和的國際承諾，其二是為減輕本港堆填區的壓力而致力減少固體廢物。顯而易見，要達到這兩大目標並非完全沒有其他替代或輔助方案。例如坊間提出的大功率新式轉廢為電的垃圾焚化爐，又如優化環境監測系統和採用清潔能源等，都是不錯的建議。政府昨日提到的一年內將廚餘回收桶增加一倍，延長「綠在區區」服務時間並將收集點由200個增至800個，則是短期內就能見效的辦法。

期內就能見效的辦法。

現時本港每日廚餘佔了都市固體廢物近三成，政府當前急務其一是優化廚餘處理機器，降低運輸成本和衛生影響；其二是加快於全港各區設置智能廚餘回收機的步伐；其三是免費派發家居廚餘桶，方便市民形成回收廚餘的習慣。此外，當局亦應致力完善現行垃圾分類和回收工作。中長期方面，則應大力推動綠色經濟，形成產業化，以引入更具創意和成本效益的科技解決方案，以民為本提高生活便利，如此才能帶動市民為環保作出改變。

務實回應民意 垃圾徵費暫緩

「先行先試」揭操作繁複等問題 續增回收配套加強宣傳

備受社會關注、原定今年8月1日推行的垃圾徵費計劃再度暫緩執行，實施日期未定。政務司副司長卓永興昨指，垃圾徵費「先行先試」暴露計劃執行上的諸多問題，如操作繁複、清潔工工作量加大等，但參與者的垃圾棄置量、回收量以至垃圾處理習慣卻無很大改變。他坦言實施垃圾徵費的社會影響面之大屬史無前例，要改變700多萬市民習慣不可急於一時，暫緩執行後，相信未來一年內都不會再提上日程；政府會繼續增加回收配套及加強宣傳，明年中向立法會匯報工作進度。



政府宣布暫緩執行垃圾徵費計劃。

卓永興昨出席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及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交代垃圾徵費「先行先試」計劃結果。他指結果顯示市民認為垃圾收費的操作繁複，大部分住宅樓宇參與者並無善用獲派的指定袋，情況在「先行先試」後半段更為明顯；垃圾的棄置量、回收量以至參與者處理垃圾的習慣並無很大改變，分揀垃圾大大加重清潔員工的工作量；以及指定袋的使用令餐飲業和安老院舍的經營成本上升，令經營更加困難等。

經過為期8周的「先行先試」後，政府已獲得研判所需資料和數據，因應結果環境及生態局建議暫緩實施垃圾徵費，並獲行政長官李家超接納。政府將於憲報刊登公告，廢除有關8月1日實施垃圾徵費的公告，以及在同日開始調整建築廢物處置收費的公告。

卓永興續稱，除「先行先試」外，多項調查亦顯示目前推行垃圾徵費缺乏民意支持，「不同的研究、媒體的反映和收集到的意見，都顯示支

持如期推行的市民不多，大概七至八成市民反對如期推行。」他強調暫緩是務實、正確的決定，「很多事情，在書面上、法例上看起來沒問題，但到深入實踐時，就有問題走出來，而這些問題我們必須正視。」他認為要「施政為民」，在如此強大的民意下，暫緩是一個務實、正確，甚至是唯一的決定。

政府推動減廢回收初心不變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謝展寰重申，政府推動減廢回收初心不變，未來會透過增加回收配套，加強公眾教育和宣傳等（詳見表），繼續努力推動減廢回收。至於優化垃圾收費計劃方面，謝展寰指政府的研究重點，包括免除前線員工的法律責任、減輕前線工作困難、應否涵蓋大型垃圾處置、減輕對某些界別和人士的經濟負擔、指定袋的設計、操作上的改善，以及可否以循序漸進方式推行等，目標是讓市民容易適應和接受，相關員工也容易執行。

政府未來一年減廢工作重點

回收配套

- 延長「綠在區區」服務時間，增加相關收集點數目至800個。
- 加裝廚餘收集設施，將現有數目增加一倍。
- 設立100個廚餘回收流動點，及在100個垃圾收集站設立廚餘收集點。
- 研究將「綠綠賞」電子積分兌換為購物券。

宣傳教育

- 安排「綠展隊」及「綠在區區」教育鼓勵居民減廢回收。
- 聯合商會、團體、學校等加強宣傳教育。

派發指定袋

- 逐步向所有公屋住戶每月免費提供20個指定袋。
- 鼓勵物業管理公司在處所內提供分類回收設施。

廢物處理

- 加快興建現代垃圾焚燒發電設施，確保2035年停止使用堆填區處理垃圾。
- 探索推動大灣區廢物資源處理一體化，發展綠色產業。

資料來源：環境及生態局



議員建議增加「綠在區區」收集點及延長服務時間。

物監局：多收管理費盼協商處理

政府宣布暫緩實施垃圾徵費措施，社會各界認同是務實做法，目前應加強回收配套及教育宣傳工作，待成熟後再推出會較順暢。物業管理業監管局主席黃江天表示，理解政府充分考慮公眾及各界意見後作出有關決定，但認為社會應繼續前行，減碳節能，需要鼓勵業界做好源頭減廢和分類回收工作。

對於部分屋苑或大廈已提前因垃圾徵費而加管理費，黃江天指增加管理費涉及不同元素，可能因人手增加、薪金調整、維修費用等，但如果是因應垃圾徵費，目前措施已暫緩，業主組織應與物管公司一起商討如何處理，包括是否退還或撥去管理基金等，物監局鼓勵雙方透過協商處理。

民建聯主席、立法會議員陳克勤認為，政府減廢的工作及目標不能停止，認為應趁市民關注環保工作，廢物回收的討論熱度高，繼續推動環保工作；另一立法會議員梁熙建議，政府要提供更多誘因，例如將回收設施擺放點，及「綠在區區」的營業時間進一步優化，以配合市民的生活模式，對參與配合先行先試的居民提供禮券、或更多積分獎賞等，讓居民從減廢中得益，感受到配合政策的好處。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主席劉國勳表示，垃圾徵費不是減廢回收的唯一手段，最重要做好宣傳教育及增加配套，令環保減廢自然成為習慣。